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榕医保文〔2023〕39号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关于核定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及修订部分口腔种植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保局、市医保中心、市医保数据监测中心、市医保数据技术中心、各相关公立医疗机构：

现将《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核定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及修订部分口腔种植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闽医保〔2023〕46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核定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及修订部分口腔种植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4月28日



公开属性：此件主动公开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4月28日 印发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闽医保〔2023〕46号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核定 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及修订部分口腔种植 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设区市医保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各省属公立医院、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〇医院：

为促进家庭病床服务模式创新，满足建床医疗机构及患者的医疗需求，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和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出台了《关于规范家庭病床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闽医保〔2020〕100号），新增“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收费项目并在福建省级机关医院（福建省级机关医院互联网医院）试行。根据远程家庭病床

巡诊费项目试运行情况，以及目前我省正在实施的规范口腔种植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政策情况，经研究，决定正式核定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价格项目，并对部分口腔种植医疗服务项目进行了修订。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核定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

核定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收费标准、明确项目内涵（详见附件1）。原试点的福建省级机关医院互联网医院继续按照现行运行模式为符合条件的患者提供远程家庭病床巡诊服务；对于其他符合省卫生健康部门规定资质、准许开展远程家庭病床巡诊服务的公立医疗机构（互联网医院），待相关部门远程家庭病床巡诊服务规范配套出台后，再行开展远程家庭病床巡诊服务项目收费并实行全省统一价格。

二、修订部分口腔种植医疗服务项目

（一）修订医学3D建模（口腔）、医学3D模型打印（口腔）、医学3D导板打印（口腔）等3个项目的财务项目和病案项目属性，财务项目由“检查费”修改为“治疗费”；病案项目由“临床诊断项目费”修改为“非手术治疗项目费”。

（二）口腔内植骨术（复杂）项目除外内容中增加“钛网”。

（三）增加种植牙冠修复置入术（固定咬合重建）即刻修复置入加收30%的分项。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

三、其他要求

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要按照本通知内容及时做好修订部分口腔种植项目价格信息的更新调整工作，以及符合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项目开展条件后政策落地实施的跟踪监测；各省属公立医院要按照本通知的要求，认真做好本单位收费系统的维护与更新工作。

以往与本通知规定不一致的，以本通知规定为准。

- 附件：1. 福建省家庭病床服务项目及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表
2. 部分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修订表



福建省家庭病床服务项目及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表

国家结算 编码	项目编码	财务 项目	财务 编码	病案 项目	病案 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 内容	计价 单位	价格	说明	医保 属性	省本级 先行自 付比例	医保 限用
	1306					家庭 病床								
00130600 0020000- 13060000 201	130600002 01	其他费	14	不统计	00	远程家庭病床 巡诊费	具备互联网医院资质的建床机构利用本建床机构中级(含)以上职称注册医师,通过互联网诊疗信息平台视频巡诊系统,对本机构及基层建床机构发起的建床对象进行实时同步病床巡诊。含向患者询问病情病史、听取患者主诉,在线查看医疗图文信息,记录病情,提供开具处方等诊疗服务,同时保存互动视频和医疗文书记录并与发起机构进行诊后衔接。		次	40	同一天对同一建床对象多次进行远程家庭病床巡诊的,远程家庭病床巡诊费按1次收取。	医保	5%	

金额:元

部分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修订表

金额: 元

序号	国家结算编码	财务项目	财务编码	病案项目	病案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价格(三甲)	价格(三甲以下)	说明
1	013105170030000	手术费	08	手术治疗费	10	种植牙冠修复植入术(固定咬合重建)	对咬合支持丧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的修复植入。含冠修复定义齿的修复植入。含冠修复植入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戴入、调整等操作服务。	植入体 植入体	件			“件”为半口,由医疗机构根据资源消耗和项目间比价关系自主定价。即刻修复置入加收30%。
2	013105170030001	手术费	08	手术治疗费	10	种植牙冠修复植入术(固定咬合重建)(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植入体 植入体	件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	0133060900050000	手术费	08	手术治疗费	10	口腔内植骨术(复杂)	通过上颌窦外提升植骨、牙槽嵴块状自体骨移植,对重度牙槽嵴萎缩或上颌窦底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含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与术后复查等操作服务。	骨替代品 屏障膜 钛网	牙位	2850	2700	需行垂直骨增量;上颌窦底剩余牙槽嵴高度<5mm,同时伴有囊肿、纵膈或异物。 ①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20% ②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20%
4	013105170040000	治疗费	09	非手术治疗项目费	09	医学3D建模(口腔)	利用患者特定部位医学影像信息,通过数字技术构建的虚拟3D模型、真实再现口腔及颌面特定部位的形态,用于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		例	230	230	限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服务。
5	013105230020000	治疗费	09	非手术治疗项目费	09	医学3D模型打印(口腔)	将虚拟3D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用于口腔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实体模型。		例	350	350	限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服务。
6	013105230030000	治疗费	09	非手术治疗项目费	09	医学3D导板打印(口腔)	将虚拟3D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用于治疗部位、确保植(置)入物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或手术操作对治疗部位进行精准处理。		例	1500	1500	限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服务。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4月21日印发
